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洪姿亨
電話：06-7000818分機99717
電子信箱：henryhung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復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特(二)字第113241888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2418886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美術館辦理「從我到我們的藝術探索」教師研習案，請鼓勵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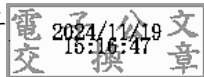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美術館113年11月18日國美推字第113300206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訂於113年12月8日(星期日)上午10時至下午5時於國立臺灣美術館辦理，將從「展覽策畫」、「全人近用展示」兩大面向介紹該館「致未來世代的美術史-臺灣美術以人為本的共融之路」展覽，並引導教師體驗以展覽內容進行開發的「我/們探索卡」學習資源，及如何將此資源應用於現場教學，深化課程與國立臺灣美術館教育資源的連結，活動內容詳如附件簡章。
- 三、本活動訊息已公佈於國立臺灣美術館網站，請貴校於網站建置活動訊息連結：<https://event.culture.tw/mocweb/reg/NTMOFA/Detail.init.ctr?actId=40158>，共同促進文化藝術推廣。

四、本案相關報名事項請洽承辦人：國美館教育推廣組黃孟君
小姐，電話：(04)2372-3552分機339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特幼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